

证券代码：002487

证券简称：大金重工

公告编号：2021-034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监事张荔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荔女士因个人原因请求辞去监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由于张荔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其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新任监事后生效。在补选监事就任前，张荔女士将继续履行监事职务。

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李海哲先生为公司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在此公司谨向张荔女士担任监事期间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李海哲先生简历

李海哲先生， 1981 年 6 月出生，大专学历。

李海哲先生 2005 年~2006 年在大连华乳集团工作，任会计；2006 年~2009 年在阜新正达物资有限公司工作，任会计；2009 年~至今任公司资金主管。李海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